

■岁月凝香

■张乃千

2017年5月14日晚,“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的文艺演出,把我带进了浑厚、悠远而又美不胜收的艺术之海。整场晚会,展现了古丝绸之路上一座又一座壮丽的丰碑,而每一座丰碑都有着史诗般的峭拔,每一组史诗都四射着穿透岁月的顾盼。我没有能力认识、领略全部的史诗,仅一个“雀之灵”就令我如痴如醉不知该如何美其所美了。

是的,“雀之灵”很美,美得让人心跳。当舞台上浩瀚的大海切换成“热带雨林”的时候,那一轮巨大的明月、那酷似孔雀开屏的芭蕉树林、那舞姿婀娜的白衣女郎、那掩映在繁茂雨林中的蜿蜒古道,一齐构成了西南边陲如诗如歌的热带风光。这风光幽深而又清纯,幽深得如横断山脉,清纯得似南盘江之水。在优美的乐曲声中,人与景动静相协,光与影相衬相辉,似山风徐来,轻旋着那已经久远了的马蹄声;似行云流水,演绎着憧憬美好生活的雀舞歌歌。这景、这情、这摇曳多姿的气韵,表达的正是对茶马古道的礼赞。呵呵,突然的,我浮想联翩,脑屏上摆出了一组不常见的“菜单”,我试探着,用笔尖点击过去。

我点击了“月亮”。那是一轮永远播撒清辉的明月,它朗照千古,辉洒人间,满盈的柔光,是美的化身,又是爱的别名;是信义的象征,又是善良的见证。对它的情感、对它的寄意,人们早已诗化在意识深处了。“月亮代表我的心。”有月在,就有静好;有圆月,就有吉祥;月光如水,能洗去心上蒙尘;月色如玉,能熨出人性的清纯;月入中天,能织就寰宇视网、千

“雀之灵”遐想

里共婵娟。纵使湖海相隔,也能在一片清辉中把故乡、把心上人揽入怀中;纵使关山万里,也能饮酒高唱“相逢何必曾相识”的歌谣。当月照江天的时候,在文人的笔下、在世人的口中,明月其实就是世态人心。屈子吟月,吟的是气节;张骞望月,望的是家国情怀;关羽拜月,拜的是兄弟情义,还有那杜甫的故乡月、李白的床前月、孟浩然的清江月、李贺的燕山月、张继的寒山月、张若虚的春江月、王维的松间月、关汉卿的梁园月、冯延巳的关山月……一轮明月,千般吟唱,寄托着人的思想,象征着中华民族亘古以来的大爱大义大善大节。“雀之灵”中的满月,应该就是爱与善的寄托吧。从澜沧江、南盘江到雅鲁藏布江,再到南亚的恒河、幼发拉底河、底比里斯河,月儿一路走来,端的是千江有水千江月,万里有情万里天,那一轮巨大的中华月哟,于无声处见肝胆,正在释放着华夏民族“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的殷殷情怀。

我点击了“古道”。那是一条纵横交错于滇、川、藏三省之间的古道,一条风云变幻、背负着悠远岁月的古道,一条多民族儿女行走且又马铃声声的古道。我猜想,它应该很高,因为它正处于青藏高原上、处于横断山脉的峰峦上。形容一下:那是一条远上白云间的天路;它也一定很奇险,因为它不仅穿行在崇山峻岭的悬崖峭壁间,路面不过两尺多宽,而且还要跨越金沙江、澜沧江等多条江河上的铁索桥。几十、上百的马帮过河时,上演的肯定是奇特、刺激的险剧;它还应该很壮美,由于海拔高、落差大,它的一天可以包容四季,沿途不仅有雪山冰峰、峡谷湖

泊,还有森林草甸、鸟语花香。行走在这里,云雾在身旁环绕,蓝天触手可及。或许,可以看到雪峰紧咬着白云,也或许,在一抹夕阳的照耀下,看到的是云朵在雪峰上瞬间化作了彩霞……打住打住,还是不要想象在这里抒情吟诗吧。奇险与壮美不是赶马人投去的目光,赶马人的目光在山的那面、在水的远方。他们送出了茶,换回了马;送出了瓷器,换回了果蔬庄稼;送出了丝绸,换回了技艺风物,在千万次的往返跋涉中,那奇险与壮美只是赶马人的“脚窝”。这是怎样的“脚窝”哟,越来越深,越来越大,盛载了中华民族的勇敢坚强和友好善良!也许,赶马人没有意识到,他们在踢开一条商贸通道的时候,也正在演进着一场文化传播。他们的身前身后、身左身右,总有一些民间艺术家凝神祈意,在路边的岩石、玛尼堆上绘制、雕刻了无数佛陀菩萨、经文咒语和神灵动物的形象。这些人有的是僧侣、有的是信徒、有的兴许本身就是赶马人。他们风尘仆仆,踩着赶马人的“脚窝”,也同时留下了自己的“脚窝”,虔诚而又意志坚定的西行、西行。我似乎听到了那悠扬、高亢的“赶马调儿”,也好像听到了汉传佛教、藏传佛教、东巴教、道教奇妙融合的颂经声。当古道上弥漫起神圣而又神秘气息的时候,在遥远的南亚西亚,我看到了所有西行者的目光落点。那落点是一片从物质到精神的辽阔之原,所到之处,产生着强烈共振,旋转起一股坚韧的、绵绵不断的古道雄风。古道是中华民族的,雄风吹处,也许可以改变世界。

我点击了“玉女”。她一袭白色的长

裙,在如银的月光中翩翩起舞,时而急速旋转,时而侧身微颤,时而轻移莲步,时而跳跃飞奔。她曲伸之间,状似孔雀开屏;指尖点动,酷似雀嘴啄食,飘然之态,确乎是雀灵仙子。但我无法只认为她是灵如孔雀的舞者,她似乎有着别样的象征。那么,她是谁?她旋转若飞,应该是补天的女娲或者敦煌的飞天吧。她裙摆若翼,应该是奔月的嫦娥或者鹊桥一端的织女吧。她奔跳朗丽,应该是出塞的昭君或者是和亲的文成公主吧。可是,你瞧她步态轻盈、身軀微颤的时候,那一曲一动,又宛如春蚕;一静一颤,又形如蚕茧,她应该是蚕之神、丝之灵吧。可是不啊,她玉臂修长,十指纤纤,举手之际,形如采茶,那形影又好像是“人间四月茶歌传,采下春茶一团团”的采茶女……呵呵,太多的意象,她都不是,但又象似,都似但又不是。也许,她是一个复合体的女神,集中华女杰魂魄于一身,在现代美的质感中弥漫着古典美的气息。她晶莹剔透,那是她纯洁的灵魂;她神情凝眸,那是她走向明天的自信;她热情奔放,那是她穿透乌云的勇气;她婀娜多姿,那是她打开幸福之门的智慧。她是浪漫的神话,又是现实的诗行。但无论浪漫还是现实,她都是高贵的中华玉女。她释放着勤劳之美、和平之美、创新之美,她的美正撒向五湖四海。

还点击吗?比如那优美的“灵舞曲”。不必了吧,朗照的中华月,千年的古道风,美丽的玉女魂,已经神奇地交融在一起,咏唱着“一带一路”的和平礼赞。这是天籁一般的世纪赞歌,让人如痴如醉……

将军楼杯

我和漯河四高的故事

有奖征文

漯河市第四高级中学特别赞助

我的校园美丽家园

■周怡明

花

本周轮到我打扫室外卫生区,有幸以一个值日生的视角,发现校园里很多新鲜好玩儿的东西。也许会让你觉得枯燥无味,说是琐事,但体验过一番,也会赞叹,在不为人知的角落里,默默发生着生活的真实。

国旗台边有棵合欢树,苍翠的枝叶掩映着片片烟霞,其间雪白花蕊随风摇摆。风一吹,树影婆娑,竟如一个身着胭脂粉、接天白衣裙的可人姑娘,翩然起舞。她也的确舞了一曲,顽皮地洒下许多合欢花;风定无踪,只留一地闪烁着胭脂粉色的花穗。我走近她时,迷离的香气充斥鼻翼,执起一朵,那轻柔如羽毛的触感让人倍感珍惜。按理说,它们的下落并不会扣班级卫生分,但看它们积了厚厚的一层,慢慢变黄,就会生出美人迟暮的怜惜。看着它们匍匐在同学们脚下,那么衰弱又卑微,你就会理解黛玉为何要葬花了。

我看不下去了,就用铲子轻轻将它撮起来,倾倒在花坛的草坪上。我感慨他们的生命如此脆弱,不过短短几天光景就衰败得如此彻底。厚厚的绒花在草坛上铺陈开来,一如初生般绚烂夺目。我自认为做对了什么似的,欣喜极了。

虫

综合楼旁的树干上,有个特别大的“天牛”,就是那种有着黑白相间的长须、黝黑发亮身躯的一种大虫子。蜂鸣般的声响由远及近,还未定睛细看,我就匆忙俯下身子躲它。作为一只虫子,它着实太过放肆,把整个校园都当成了它的飞机场,也不顾及行人。

它是不怕人的,在高高的树干上悠闲自得地抖着须,见你来了还向你身边爬爬。它会咬人呢,这么大号的“天牛”,还是敬而远之的好。见你走了,它又张扬起来,一个

俯冲落在地上,神气地抖着须,仿佛在讥笑你的懦弱。

然而,我们人终究是比它要强得多,即便是我这个小女生,也还是不怕它的,只是有点胆小,尖叫一声罢了。惹不起,咱躲还不行么?

和谐校园,也有你们虫子的一方天地。

鸟

后山上有很多树,自然引来许多鸟儿嬉戏。徜徉在阴凉的小路,有巨大雪松的松针,深厚古朴;生机勃勃的桂花,簌簌迎风;蓝白点缀的野草莓花,淡淡清香;默默无闻的小蒿叶,倔强地生长……

一只黑色的鸟,长着黄黄的嘴巴,和我一样,喜欢在山上的漫步。我从高一开始就发现了它,它是用脚上山的,每次都让我吃惊不已。在我的印象中,鸟都是用飞的,唯独是个例外。在不低的小山坡上,你会看见一只笨拙的小鸟固执地用脚上山。它比麻雀大多了,与鸽子一般体格,腿极短,并不像其他鸟那样灵活。有一次,它爬山时,踩到了枯枝,一骨碌滚下去了,黑色的毛沾满了泥土和草木碎屑,吱吱叫个不停。它爬起来依旧向那个陡坡向上爬,不,是跳。当它费了老大力爬上山后,激动地飞上了树,欢快地歌唱不停。

我想我看到了世界上最蠢的鸟和最固执的鸟。我不懂它的世界,也许,它只是想找个乐趣,或者是想锻炼身体呢?

“一花一世界,一叶一菩提。”花、虫、鸟和人类一样拥有着自己的世界,但他们都有着共同的生存空间——漯河四高,我的母校。我和它们一同生活在四高,成长在四高,每当我无聊苦闷时,就喜欢走到后山去,看看它们在做些什么。而我,每每都有收获,感悟随之增长。

我想,这便是我与漯河四高的故事吧!

(作者为漯河四高高二17班学生)

■诗风词韵

归途

■陈猛猛
记忆里堤坝的尽头是一个湖水澄清
像极了蓝宝石发出的莹莹光芒
有个女人常在湖畔的晚上游走
她在黑暗中
已经茫然度过十多个春秋
凄苦流离的人儿
不停在寻找归途
回家的路
掩藏在夜色深处
湖面上到处印着她艴艴的脚步
回家吧,流浪的少女
岁月缓缓地摇过了
许多个日子
时间的嘴唇轻轻吮吸着

她年华的汁液
离家的孩子
也终究会要渐长渐老
流浪太久
只怕再找不到来时的路
想起了月色异常清朗的晚上
湖面出现一条白净的正途
带她返乡
她在月下的湖畔跳了最后一舞之后踏上
沉淀着蔷薇色梦幻的道路
血亲知道她要回来了
她在家门口的枇杷树下
向家人挥手告别
随即在水流花开的日子里
安然离开

忧心如灰

■朱红蕾
他的忧伤孤单地埋在镜中
那命定的苦痛被心镜悉数留存
日子流水般向前走着
明暗交替昼夜更迭
不是谁都能抽离小人的陪葬
这横遭厄祸的不屈骨骼
在灰色的人群中显得更加洁白
他爱上飞鸟
也爱它羽翼下永不失重的风
更羡慕它
可以飞离脚下这个污秽的尘世
可是他,不能

疼痛在疯长
与失眠的风夜低低语
酒精只能让他更准确地感知疼痛
圆圈的卵石随地翻滚
柔软的草席任性翻卷
可他那颗原始纯真的心
宁愿落单
也要耿直不屈
河水荡漾着
柏木舟穿行过水面的点点金光
忧心如焚中泛舟消愁
从古至今,有些事
岂是一个理字可以说清

■别样情怀

■张文明

又到拍荷的季节了!

她让我们这群钟情于花卉摄影的人情不自禁,心旷神怡地背起摄影器材,披星戴月、不辞劳苦地奔向那“半亩方塘一鉴开”的荷塘。

是啊,荷花是美丽的。尤其是“好色”的摄影人,面对艳如胭脂的红蕖,更是流连忘返。因而,废寝忘食、细心观察那富有诗情画意、仪态万方的红莲,从不同角度频频按动快门,捕捉她那高洁儒雅又卓尔不群的花魂。

我们喜欢莲花。既爱她那“映日荷花别样红”的瑰丽,更爱她“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的自然魅力。

我们摄荷,不局限在她风情万种的花朵上,也不局限在她那丰姿绰约的蓓蕾,包括她的亭亭净植的秆与茎、如伞如盖的叶、细嫩柔弱的芽,我们都爱捕捉其固有的美色。爱屋及乌,乃至红衰翠减,老态龙钟,香消玉殒,我们也会将镜头对准她,力求寻觅出她那不屈不挠、生生不息的精神!——即使是黑黢黢的莲蓬,我们也会对准她聚焦。诚如佛家所言:莲,具备着前世今生和未来。

我们拍摄荷花,力求的是一个“摄”字,追求的不但具有“诗情”,而且兼具“画意”,并且要有丰富的内涵。说得直白些,既然美其名曰为摄影,就是要凭照相机固有的功能,运用光和影去做画,而且画面一定要唯美。在此基础上,体现出拍摄者的意图——亦即摄影人创造的意境。既不主张利用电脑去PS,又不赞成“影不够,画来凑”的影画合一之

所以不那么做,是因为PS出来的东西假气,失去了真实感;而添进的水墨,本身就不具画家水平,涂鸦两笔,硬凑的平庸音调,怎么也不会成为赏心悦目的莲花。说句不好听的话,亵渎了“花中之君子”。

拍摄荷花,我们喜爱兼工代写。所谓工,即画家所说的工笔,力求毫发毕现,这对摄影者说来,是容易办到的。所谓写,即为画家所言写意,利用摄影技巧、照相机的景深或天时,将其拍摄得朦朦胧胧,隐隐约约,亦真亦幻,看不清楚。犹如“忽闻海外有仙山,山在虚无缥缈间”那样,或如画家笔下的仕女图“犹抱琵琶半遮面”,或如词人所道“倚门回首,却把青梅嗅”。让人看不真切,留下想象的空间。因而,因时而异:该一览无余的一览无余,该朦胧的朦胧。然而,遗憾的是,摄影人一说拍摄花卉,就局限在狭隘的、天气晴好的时间段内。殊不知,花在任何光线下,都是翘楚动人的。譬如雾里看花,自有其梦幻的魔力;月光下的荷塘,有如牛奶般的瑰丽。因此,朱自清先生笔下的《荷塘月色》,不也为我们展现了那清新隽永、如诗如画、带有音乐旋律的美吗?!

摄荷,不单单摄那惹人喜爱的花朵,而她的叶、茎、根及莲子、藕节都是值得拍摄的。你看,当“小荷才露尖尖角”时,就引来了蜻蜓的爱抚,所以才有了“早有蜻蜓在上头”的诗句。当她展开了嫩叶,举起“华盖”、“出水很高”时,人们又感叹地问道“荷叶何田田”,待到“莲花过人头,低头弄莲子”的当儿,让人或

觉“莲子清如水”,或感“芙蓉开尽无消息”,生发各不相同的慨叹。倘若遭到严霜的摧残,一夜间凋敝,又令人扼腕埋怨“千荷叶,色苍苍,老柄风摇荡。减清香,越添黄,都因昨夜那场霜”了……由此可见,时令不同,花、色、茎、叶因时而异,摄得的图像自然亦不相同。所以,摄荷,是天天摄、天天新的。

我们摄荷花,无论叶茎花,含苞的、怒放的、孕蓬的、凋零的、枯萎的,我们都将其收入镜间,使之永驻;也不论刮风下雨、露露垂露、多云丽日,也都把她纳入镜中;无论艳丽多姿的,还是色彩饱满的,不管是影调丰富的、抑或是朦胧梦幻的,我们都喜欢她那不加粉饰的、原滋原味的原生态。

荷,大有摄头。不止是在花开的盛夏,即使在秋风萧瑟的三秋,“风刀霜剑严相逼”,也是摄影的较佳时期,甚至到了雪飘冰封的冬日,只剩下枯莲断茎,倒在水里或冰凌上,其所构成的几何图案,也是无与伦比的,更何况还有那鸟儿、蜂儿、蝶儿、蛙儿、鱼儿、虫儿……出没其间,平添许多意想不到的异趣?摄影人不妨携带相机,拍摄一些荷叶、荷苞、荷花、花蕊、花瓣、荷茎、莲蓬,乃至于“贴秋波,倒枝柯”的枯枝败叶,都会为我们留下美好的记忆。

总之,影友拍摄莲萼的丽姿,要画意浓郁,需诗情盎然,色彩要丰富,意味须绵远。是贵妃,似仙女,抑或是绛珠仙草、凌波仙子,就该让照片说话、由受众评说了。



国画 曲院荷风

姜明朝 作

也说“刀爱”

■读书笔记

■孙书蝶

读罢乔叶的《刀爱》,我受到了感染和震撼,也想起了自己生活中经历的一些事情。

我家院子里有一棵香椿树,是邻居送的。不知道是地壮还是什么原因,香椿树长得特别快,从刚栽下时拇指般的小树苗,几年间已长得有两把粗。这一年香椿树生了病,从树干上不停地往外流出亮晶晶的胶一样透明的东西,黄亮黄亮的,像是香椿树的眼泪。

我们在网上查了资料,也请教了邻居,用了很多方法,但树胶还是层层叠叠地涌出来,整个树干都被糊满了。邻居说刨了吧,香椿树也不稀罕,再移栽一棵就行了。我们舍不得,这好歹也是一个生命啊!丈夫说,把生病的树干锯掉吧,能不能返醒过来就看它的造化了。用锯子一段段的锯下去,发现树干都空了,离地面近的地方没法用锯子,就用斧头砍,溜着树皮一直砍到根部上面,树干上露出来白花参差参差不齐的木头茬子,像人骨折的伤口。不忍心看,丈夫就和了一把泥,涂抹到白色的茬子上。

第二年,春天过去了,一年都过去

了,它没有发芽,我想它肯定不行了,伤得太狠,它活不过来了。没有想到第三年春天,这棵香椿树从树根上向三个方向长出了三棵小芽,而且生长的速度比以前更加迅猛,它们就像是三胞胎,齐头并进,难分伯仲,争抢着把枝叶伸向天空,拥抱太阳。如今六七年过去了,香椿树已长到两层楼那么高,年年为我们奉献着绿荫和美味。有时候抚摸着它们光滑的树皮,不由得会被树木顽强的生命力深深感动。它的新生是承受了刀砍斧劈之痛,刀刀是伤,刀刀也是爱。一刀刀砍去了所有的枝叶,只留下树根。它用两年的时间,疗伤、休养、生息,把所有力量都用来挣扎着涅槃重生。

院里还有一棵樱桃树,是我从东郊花市上买回的。人都说樱桃好吃树难栽,这棵樱桃树栽下的第三年就结果了,果大且甜。每年樱桃红了,亲朋好友总是带着孩子们来采摘,不是为了吃,而是找个借口大家聚聚说说。

十年过去了,樱桃树像一把绿色的大伞给周围十多平方米的地面带来绿荫和清凉。可是去年冬天,这棵樱桃树也生病了,它的主干上先是层层隆起,渐渐堆积

起蛤蟆皮一样的瘰状物,后来往外面流胶一样深褐色的东西。

弟弟到我家来了,他用小刀把生病的树皮层层剥开,认真看了之后就出去了。好一会儿回来时,手里拿着一个大大的输液针管,他说问了卖农药的经销商,人家说这是樱桃树很难治的一种病,给配了药,这药剧毒。弟弟让我们都进屋,他先把树干上生病地方的树皮都砍掉,然后带上两层厚 cloth,用针管给樱桃树注射毒药。最后,用泥巴把伤口糊住。

整个冬天,即使是树干上落满了雪,只要走近,都能闻到那种刺鼻的毒药味。我暗暗祈祷,它能渡过此劫,也不由担心,这毒药会不会雪上加霜?春天到了,它如期开花结果,硕果累累,品质好像比往年更好。每年樱桃成熟的季节,丈夫都说不要摘完,要给小鸟们留一些;今年樱桃红了,大部分都留在枝头上没有采摘,想到它经历的磨难,我们不忍心。

果农们每年春天都会用刀去砍果树的水果,是为了让树木积蓄养分,结更多更甜的果,他们对自己亲手所植的树木刀砍斧凿、注射毒药是为了让果树重生。“在这个意义上,刀之伤又何尝不是刀之爱呢,而

且,刀短爱长。”

树犹如此,人同此理。在成长的路上,谁能一帆风顺?谁没有承受过刀伤?正如伍尔夫所说“生活像一把刀扎在心里”。有的人给你的伤是因为爱,有的人给你的伤是因为恨。无论是爱是恨,你承受的每一刀,都是一种警示,也是一种唤醒,是一种促使你变得更好的力量。它让你懂得珍惜,让你的内在变得更强,让你获得更快速的修复能力和更顽强的生命力;它也让你变得更加内敛,让你“知止”,让你懂得“节俭自己”,积蓄能量,不要为不值得的人和事浪费生命的能量;它让你明白人生短暂,就像树根储存的养料是有限的,人的时间和精力也是有限的,要把最宝贵有限的东西给最值得的人。

树和人的不同是,树可以等待他人的刀,人却不可以等待生活的刀。我们迟早要把自己打造成一把刀,人生路上总会有些徒有其表的枝条诱惑牵绊着我们,我们必须得狠下心来砍掉一些疯长的枝蔓,才能走的更远更快乐。让我们用这把刀来铭记刀爱和慎用养料,让我们在伤病中产生抗体,若能在伤痕中愈合并获得新生,那我们才能真正对得起自己遭受的苦难。